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通知及补充通知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、2024 年 12 月 13 日以专人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召开。公司监事会主席孙湘一先生、监事蒋红梅女士、职工监事庄婕女士审议了会议议案并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《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参加会议的监事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

该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审议履行了法律法规规定的必要程序；交易本身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定价原则；交

易价格系参照一般商业条款；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；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阅知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4 日